

温州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城市客厅医 院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 自主验收意见

2018 年 12 月 8 日，温州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城市客厅医院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由温州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城市客厅医院（建设单位）、温州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厦门欧美克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废水设施设计单位）等单位代表和 3 位特邀行业专家组成，具体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企业生产情况和工程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审阅了相关材料，听取了有关单位的汇报。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温州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租用温州交运集团房地
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位于温州市机场大道 5052 号诚远大厦
1-3 层用于开展健康体检服务，建筑面积为 6341m²，项目设
立床位 20 张，牙椅 1 张（由于项目为体检中心，只是健康
体检诊断，不涉及治疗，无住院床位，该床位只是作为体检，
该床位只是作为体检人员等待、休息用）。检查科室设置有：

内科、外科、妇科、眼科、耳鼻咽喉科、口腔科、预防保健科、急诊医学科、中医科、医学影像科（X 线诊断专业、CT 诊断专业、磁共振成像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医学检验科。企业于 2018 年 8 月 7 日在浙江政务服务网统一审批系统上对辐射设备进行备案登记（备案号：201833030200000353），2018 年 8 月 24 日取得浙江省环境保护局核发辐射安全许可证（浙环辐证 C2571 号）。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 年 4 月，委托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温州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城市客厅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8 年 5 月 10 日通过温州市鹿城区环境保护局审查批复（温鹿环建[2018]87 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4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0.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温州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城市客厅医院建设项目（阶段性）。验收监测期间，公司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 75% 以上，生产工况符合验收监测要求。

二、工程变更情况

经现场调查确认，企业实际建设情况中的 CT 设备和彩超设备比环评数量少，且实际营运能力未达到设计要求，做阶段性验收，其余建设情况与环评内容一致，无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为医疗废水和生活污水。本项目医疗废水经医院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预处理标准后和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的生活污水分别纳入温州市中心片污水处理厂处理，经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放。

(二)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设施恶臭气体。污水处理装置采取密闭，定期清理污泥。

(三) 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主要为污水处理站水泵等。

(四) 固体废弃物

项目固废为医疗废物、污水处理站污泥和生活垃圾。医疗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温州市益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污水处理站污泥经消毒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和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温州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医疗废水排放口的pH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

粪大肠菌群数、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银、总汞和动植物油类排放浓度及其日均值均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的预处理标准,氨氮排放浓度及其日均值均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温州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城市客厅生活污水排放口的pH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和动植物油类排放浓度及其日均值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排放浓度及其日均值均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2)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温州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厂界无组织废气在现场监测时,根据实际情况在厂界四周布置4个监测点,两天六次监测结果中,臭气浓度、氨、硫化氢均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排放限值。

(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于温州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厂界设置4个噪声测点,测点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11月5日、6日昼间监测中,4个测点监测结果均达标。

(4) 固废

项目固废为医疗废物、污水处理站污泥和生活垃圾。医疗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温州市益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污水处理站污泥经消毒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理。

2、总量排放

废水主要污染物的年排放量化学需氧量、氨氮，均符合环评提出的控制指标要求。

五、验收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后续要求

1、依照医疗机构验收技术规范，完善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相关内容和其他资料，补充公众意见调查结论。及时公开环境信息，公示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2、做好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定期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及时取得排水许可证。规范排放口和操作规程。污水处理站废气应进行除臭除味处理。污水处理站污泥产生后，需经消毒处理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3、完善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建立技术档案，各类环保设备要有专人负责管理，使其长期处于最佳运行状态，保证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

4、规范各类固废暂存，及时委托处置。医疗废物的暂时贮存点应当远离医疗区、附近居民点，并设置明显的警示标识和各种安全、冷藏措施。加强高噪声设备的运行管理，降低噪声影响。

5、加强《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的

各种排放污染物监测监控。

六、验收结论

经资料查阅和现场查验，温州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城市客厅医院建设项目环评手续齐备，技术资料基本齐全，环境保护设施按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要求建成，其防治污染能力适应主体工程的需要，具备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转的条件。经审议，验收组原则同意通过该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设施自主验收。

签字：

王化 陈强 范茂水

王亮 高斌 陈坚辉



温州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城市客厅医院项目验收组

2018年12月8日

会议签到表